

证券代码：834021

证券简称：流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晓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在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战略发展等信息，积极出席公司 2023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本人的工作也给予了极大的支持，无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现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 8 次董事会、5 次股东大会，本人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异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出席董事会会议 | | | |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 出席董事会方式 | 应出席次数 | 实际出席次数 | 董事会投票情况 | |
| 曹晓华 | 现场 | 8 | 8 | 全部同意 | 5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年，本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做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 发表独立意见的会议名称 |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 意见类型 |
|----|------------|--------------|-----------------------------|------|
| 1 | 2023年1月10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 同意 |
| | | |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 同意 |
| 2 | 2023年4月24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 | 同意 |
| | | | 《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同意 |
| | |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产品》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计划》、《关于公司 | 同意 |

| | | | | |
|---|-----------------|--------------|---|----|
| | | | 董事 2023 年薪酬(津贴)计划》 | |
| | | | 《关于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及其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云视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关于公司及其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漫视文创媒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同意 |
| | |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同意 |
| 3 | 2023 年 7 月 11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 | 同意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
| 4 | 2023年8月24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同意 |
| | | | 《关于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暨关联担保》 | 同意 |
| | | | 《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 | 同意 |
| 5 | 2023年10月24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云视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同意 |
| | |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 | 同意 |

| | | | | |
|---|------------|---------------|---|----|
| | | | 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有限公司向永赢金融租赁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 |
| | | | 《关于注销回购库存股》 | 同意 |
| 6 | 2023年12月4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贡爵微电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 同意 |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在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及重大关注事项、信息披露等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同时要求并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必须按照年报审计时间安排及时出具年度审计报告。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1、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季度报告与内部审计机构充分沟通交流，认真履职，凭借会计专业背景，认真审阅内部审计机构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报告，对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以及评估，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专业建议。

2、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了解年度审计的审计计划，工作进展、发现的问题并对审计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帮助以及专业建议。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其他工作

1、在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本人及时审阅公司相关报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2、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人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工作，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提出建议，通过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加深对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股东权益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2023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等单位举办的各类线上线下培训。通过学习和培训，进一步熟悉相关制度规则，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能够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形成自觉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思想意识，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更好地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七、现场检查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除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外，还通过见面、电话或微信等方式，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调查，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八、其他事项

- 1、未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2、未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
- 3、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4、未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九、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在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本人不存在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坚决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科学合理的决策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的合规运营和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晓华

2024 年 4 月 26 日